

晋中学院教务处

关于做好 2024 年普通本科学生 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学籍管理〔2024〕34 号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晋中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院教字〔2021〕31 号，见附件 1）精神和要求，现将 2024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学生一般应在被录取的专业完成学业。学生在学习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可以申请转专业：

- （1）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；
- （2）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，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。

（二）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原则上不予转专业：

- （1）入学未满一学年或超过两学年的；
- （2）已转过专业的；
- （3）招生时确定为定向、委托培养的；
- （4）某些特殊的学科专业（如艺术、体育、高水平运动员等以特殊形式招生录取的）等转入其他专业者；
- （5）不符合当年学校相关专业招生要求（如文科、理科、考试科目等限制）；

- (6) 对口升学、专科（高职）升入本科的；
- (7) 正在休学、保留学籍的；
- (8) 因违纪受处分并未撤销的；
- (9) 其他招生录取时明确规定不能转专业的。

(三) 转专业仅限于一年级学生，且学生第一学年的平均学分绩点在专业排名前 50%且所有课程初修合格（拟申请转入英语专业的学生，高考英语分数应达到 110 分以上）方可申请转专业。

各专业接收转专业的学生数量不超过当年专业招生总人数的 10%（见附件 2）。

二、报名时间

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7 月 25 日。

学生在报名时间内填写《晋中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（见附件 3）电子版，转出院系打印申请表（一式三份）签署意见后，各院系将申请表及名单汇总表（见附件 4）于 7 月 26 日上午一并交教务部（文韬苑①B209）。过期不再受理，不接收个人报名。

三、考试安排

(一) 考试时间：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报到后第二天，具体考试时间与地点以教务部通知为准。

(二) 考试科目：拟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规定开设高等数学的，考英语和高等数学 2 门课程。拟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未规定开设高等数学的，考英语和思想政治理论（包含思想道德与法治和中国近代史纲要两门课程）2 门课程。每科满分为 100 分。退役后复学学生可直接在总分的基础上增加 20 分。

四、学籍异动

考试结束后教务部确定转专业名单并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被确定转专业的学生到教务部网站下载《晋中学院学籍变动审批表》，于2024-2025学年第一学期第二周办理学籍异动相关手续。

确定转入的学生需修完所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（未修课程需补修），成绩合格，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，准予毕业。

请各教学单位根据通知要求，按照“转专业管理办法”，认真做好相关工作，务必将此项工作及相关政策传达到2023级（对口和专升本除外）的每一位学生，加强对学生的转专业咨询工作，指导和引导学生正确、理性地选择专业，做好资格审核工作，及时报送相关材料，确保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《晋中学院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
2. 晋中学院2023级各专业接受转入人数统计表
3. 晋中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
4. 晋中学院2023级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汇总表

